

Robinson Crusoe

鲁滨孙漂流记

[英] 丹尼尔·笛福 著 书香童年 编译



成长需要营养，成长需要智慧，成长更需要经典

丹尼尔·笛福，欧洲小说之父，以59岁高龄创造了鲁滨孙
一个人，一座孤岛，你会怎样活下去？

一个真实故事演绎出的一部自强不息、征服自然的励志宝典

众多教师联袂推荐，不可错过的经典读本！世界上流传最广、影响最大的文学名著之一





小学生世界名著经典阅读系列

鲁滨孙漂流记

[英] 丹尼尔·笛福 著

书香童年 编译



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鲁滨孙漂流记 / 书香童年编译. —南京：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，2013.7

（我爱阅读小学生经典文库）

ISBN 978-7-5346-7422-8

I. ①鲁… II. ①书… III. ①长篇小说 - 英国 - 近代
- 缩写 IV. ①I561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3）第150633号

书名 鲁滨孙漂流记

作者 [英] 丹尼尔·笛福
编译 书香童年
责任编辑 邹抒阳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
苏少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，邮编：210009
经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印刷 杭州长命印刷有限公司
开本 710×1000毫米 1/16
印张 16
版次 2013年7月第1版 2013年7月第1次印刷
书号 ISBN 978-7-5346-7422-8
定价 20.00元

（如有印、装质量问题，影响阅读，请直接与承印者联系调换。）



作者简介

丹尼尔·笛福（约1660—1731），英国小说家。他出身于小商人家庭，没有遵从父愿当牧师，而是当了内衣经销商。他也经营烟酒和羊毛，到过西班牙、法国、荷兰、意大利。在经商的同时，他对政治也很感兴趣。

1692年，他经商破产，不得不以其他方式谋生——给政府当情报员等。他还从事写作，早年以写政论文和讽刺诗著称，反对封建专制，主张发展资本主义工商业。1698年，他发表了《论开发》，提出社会各方面的改革意见。1702年，他在政论文中用反语讽刺政府的宗教歧视政策，由于文笔巧妙，开始未被识破；被发现后，他入狱六个月，并受枷刑示众游行三天。他在狱中针锋相对写了诗歌《枷刑颂》，讽刺法律的不公。围观示众游行的伦敦市民把他奉为英雄——向他投来的不是石块而是鲜花，并且为他的健康干杯。

年近60岁时，他突然开始写作《鲁滨孙漂流记》，不料却大获成功。这促使他数月后推出了该书的续集，并且在短短五年内一鼓作气写出了《辛格尔顿船长》《摩尔·费兰德斯》《杰克上校》和《罗克萨娜》等长篇小说以及《彼得大帝》等传记。

丹尼尔·笛福被后人誉为“英国和欧洲小说之父”。

导 读

如果把你一个人置身于荒岛，你能生存下来吗？相信对于习惯现代生活的我们来说，这个难度着实有点高。可是，在历史的长河中，却有一个人做到了。他一个人在荒岛上顽强地生活了四年多，直到航海的人们发现了他，他的名字叫做亚历山大·塞尔柯克——一位苏格兰水手。

1704年9月，塞尔柯克与船长斯特拉德林发生了争执。在海上，船长就是最高法官，在危急时刻有资格采取最严厉的措施，甚至可以把不顺从的水手处以绞刑，或者把他监禁起来待返回后交付法庭，还可以找就近的陆地让他离船。斯特拉德林让塞尔柯克带上火枪、火药、烟、衣服、被褥和一本《圣经》，将他“送”上了太平洋胡安·费尔南德斯群岛中的一个荒岛，那里距离南美大陆400英里。

四年半后，一艘英国海船驶近小岛，船长伍兹·罗杰斯命令水手去岛上取淡水。不多时，水手带回一个身裹羊皮的“野人”，他就是塞尔柯克。

1711年，塞尔柯克回到伦敦，在报刊上讲述自己的经历，成了闻名一时的人物。他传奇般的冒险经历激发了一位作家的灵感，他以塞尔柯克的故事为原型，创作了脍炙人口的《鲁滨孙漂流记》。这位才华横溢的作家，便是丹尼尔·笛福。



我爱阅读 小学生经典文库
Wo Ai Yue Du XIAOXUESHENG JINGDIAN WENKU

《鲁滨孙漂流记》一经问世就风靡英国。它情节真实具体，语言亲切自然，让人不忍释手，被认为是第一本用英文以日记形式写成的小说，享有“英国第一部现实主义长篇小说”的头衔。小说从出版至今，一版再版，几乎译成了世界上所有的文字。据说，除了《圣经》之外，《鲁滨孙漂流记》是再版次数最多的一本书。

笛福在书中塑造了一个勇于面对自然挑战的新型人物——鲁滨孙·克鲁索。他不屑守成，倾心开拓，三番五次地出海闯天下。在遭遇海难流落到荒岛上后，他运用自己的智慧和双手，修建住所，种植粮食，驯养家畜，制造器具，缝纫衣物，把荒岛改造成了乐园。

在海外冒险多年，他经历千辛万苦，终于收获了可观的财富，完成了一个时代的英雄人物的创业历程。笛福教我们如何学会生存、学会坚强、学会面对困难而不畏惧。





目 录

第一章 危险的航行	2
第二章 孤岛日记	52
第三章 生 活	68
第四章 岛上“庄园”	99
第五章 遭遇食人族	127
第六章 星期五	146
第七章 解 救	182
第八章 归 来	214
思考题	247





小学生世界名著经典阅读系列

鲁滨孙漂流记

[英] 丹尼尔·笛福 著

书香童年 编译



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



第一章 危险的航行

1632年，我出生在约克市一个上流社会的家庭。我们不是本地人。父亲是德国不来梅市人，他移居英国后，先住在赫尔市，经商发家后金盆洗手，搬到约克市定居，并在这儿娶了我母亲。母亲娘家姓鲁滨孙，是当地的名门望族，所以给我取名叫鲁滨孙·克罗伊茨内。由于英国人一读克罗伊茨内这个德国姓，发音就变样，结果大家就叫我们克鲁索了，以致连我们自己也这么叫、这么写了。我的朋友们因而也都叫我克鲁索。

我有两个哥哥。大哥是驻佛兰德的英国步兵团中校，在敦刻尔克附近与西班牙人作战时阵亡。至于二哥，我全无印象。

我是家里的小儿子，父母亲没让我学谋生的手艺，所以从小我只是喜欢胡思乱想，一心想着出洋远游。当时，我父亲尽管年事已高，但他还是让我接受了很好的教育。他曾送我去寄宿学校就读，还让我上免费学校接受乡村义务教育，一心一意希望我将来学法律。但我对这一切没有兴趣，就是想航海。我完全不顾父亲的意愿，甚至违抗父命，也全然不听母亲的恳求和朋友们的劝告。我的这种天性，似乎注定了我未来不幸的命运。

我父亲头脑聪明，为人谨慎。他预料到我的梦想一定会给我带来不幸，就经常严肃地开导我，并给了我不少有益的忠告。一天早晨，他把我叫进他的卧室，十分恳切地劝告了我一番。

他劝我不要耍孩子脾气，不要自讨苦吃。他答应，如果我听他的话，安心留在家里，他一定尽力为我安排好一切。他绝不同意我离家远游。如果我将来遭遇到什么不幸，那就不能怪他了。

这次谈话让我深受感动。真的，听了这样的话谁会无动于衷呢？我决心不再想出去闯荡的事了，而是顺从父亲的意愿，安心留在家里。可是，天哪！只过了几天，我就把自己的决心丢到九霄云外去了。简单地说，为了不让父亲再纠缠我，从那次谈话后的好几个星期里，我一直远远地躲着他。但是，我并不仓促行事，不像以前那样头脑发热想干就干，而是等母亲心情好一点的时候去找了她。我对她说，我很想到外面去见见世面，除此之外我什么事也不想干。父亲最好答应我，免得逼我私自出走。我说，我已经18岁了，无论去当学徒，或是去做律

师的助手都太晚了。而且，我绝对相信，即使自己去当学徒或者做助手，也必定会中途从师傅那儿逃出来去航海。如果她能去父亲那儿帮我说情，让他答应我乘船出海一次，如果我经历了这次后觉得自己并不喜欢航海，就会加倍努力弥补我所浪费的时间。

听了我的话，母亲大发脾气。她对我说，她知道对父亲说这种事毫无用处。父亲非常清楚这事对我的利害关系，他是绝对不会答应我去做任何伤害自己的事情的。她还说，父亲跟我谈话是那样语重心长、循循善诱，而我竟然还想离家远游，这实在让她难以理解。总而言之，如果我执意要自寻绝路，谁也不会来帮助我。如果我自取灭亡，与她无关，免得我以后说，当时我父亲是不同意的，但我母亲却同意了。

尽管母亲当面拒绝了我的请求，并表示不愿意向父亲转达我的话，但事后我听说，她还是把我们的谈话原原本本地告诉了父亲。父亲听了非常忧虑。他对母亲叹息道，这孩子要是能留在家里，也许会很幸福；但如果他要出海，就会成为世界上最不幸的人，因此，说什么他也不能同意我出去。

过了差不多一年时间，我终于离家出走了。

有一天，我偶然来到赫尔市。当时，我还没有私自出走的念头。但在那里，我碰到了一个朋友。他说他要乘他父亲的船去伦敦，并怂恿我与他们一起去。他用水手们常用的诱人航海的办法对我说，我不必付船费。于是，我没有征询父母的意见，连个

口信也没带给他们，我想我走了以后他们迟早会听到消息的。同时，我既不向上帝祈祷，也没有要父亲为我祝福，甚至不考虑将来的后果，就登上了一艘开往伦敦的船。时间是1651年9月1日。谁知道这是一个坏时辰啊！我相信，没有一个外出冒险的年轻人会像我这样一出门就倒霉，一倒霉就这么长久地难以摆脱。我们的船一驶出恒比尔河就刮起了大风，风助浪势，煞是吓人。因为我是第一次出海，人难受得要命，心里又怕得要死。这时，我开始对我的所作所为感到后悔了。我这个不孝之子，背弃父母，不尽天职，老天这么快就来惩罚我了，真是报应啊！

这时风暴越刮越猛，海面波浪滔天。我以前从未见过这种情景。但比起我后来多次见到的咆哮的大海，那真是小巫见大巫了，就是与我几天后见到的情景，也不能相比。可是，在当时，对我这个初次航海的年轻人来说，足已令我胆颤心惊，因为我对航海的事一无所知。我感到，海浪随时会把我们吞没。每次我们的船跌入浪谷时，我都想我们会随时翻倒沉入海底再也浮不起来了。在这种惶恐不安的心情下，我一次又一次地发誓，下了无数次决心，说如果上帝在这次航行中留我一命，只要让我双脚一踏上陆地，我就马上回到父亲身边，今生今世再也不乘船出海了。我将听从父亲的劝告，再也不自寻烦恼。我决定，我要像一个真正回头的浪子，回到家里，回到我父亲的身边。

这些明智而清醒的思想，在暴风雨肆虐期间，乃至停止后的

短时间内，一直在我脑海里盘旋。

到了第二天，暴风雨过去了，海面也平静多了，我开始对海上生活有点习惯了。但我整天还是愁眉苦脸的，再加上有些晕船，更是打不起精神来。到了傍晚，天完全放晴了，风也完全停了，随之而来的是一个美丽可爱的黄昏。当晚和次日清晨，天气晴朗，日落和日出显得异常美丽。其时，阳光照在风平浪静的海面上，令人心旷神怡。那是我以前从未见过的美景。

那天晚上我睡得很香，所以第二天也不再晕船了，精神很好。前天还奔腾咆哮的大海一下子竟这么平静柔和，真是感到不可思议。那位引诱我上船的朋友唯恐我真的下定决心不再航海，就过来看我。

“喂，鲍勃，”他拍拍我的肩膀说，“你现在觉得怎样？前几个晚上起了一点微风，一定把你吓坏了吧？”

“一点微风？”我说，“那是一场可怕的风暴啊！”

“风暴？你这傻瓜，”他说，“那也叫风暴？那算得了什么！只要船稳固，海面宽阔，像这样的一点风我们根本不放在眼里。当然，你第一次出海，也难怪。鲍勃，来吧，我们弄碗甜酒喝喝，把那些事统统忘掉吧！你看，天气多好啊！”

我们按照一般水手的生活方式，调制了甜酒。我被灌得酩酊大醉。那天晚上，我尽情喝酒胡闹，把自己的忏悔和反省，以及对未来的决心，统统丢到九霄云外去了。简而言之，风暴一过，大海又平静如镜，我头脑里纷乱的思绪也随之一扫而光，怕

被大海吞没的恐惧也消失殆尽，我热衷航海的愿望又重新涌上心头。我把自己在危难中下的决心和发的誓一概丢在了脑后。

出海第六天，我们到了雅茅斯锚地。因为逆风的缘故，风暴过后我们的船前进得非常慢。因此，我们不得不在这海中停泊处抛锚。

之后的七八天，一直刮的是从西南方向吹来的逆风。在此期间，许多从纽卡斯尔来的船只也都到这一开放锚地停泊，因为这儿是海上往来必经的港口，船只都在这儿等候顺风，驶入耶尔河。

我们本来不该在此停泊太久，而是应该趁着潮水驶入河口，无奈风刮得太紧。停了四五天，没想到风势更猛了。但这块锚地素来是个良港，加上我们的锚十分牢固，船上的锚索、辘轳、缆篷等一切设备都十分结实，因此水手们对大风满不在乎，依旧按他们的生活方式休息作乐。到第八天早晨，风势骤然增大。于是全体船员都行动起来，一起动手落下了中帆，并把船上的一切物件安顿好，使船能顶住狂风，安然停泊。到了中午，大海卷起了狂澜。我们的船头好几次钻入水中，进了很多水。有一两次，我们认为脱了船锚，因此，船长下令放下备用大锚。这样，我们在船头下了两个锚，并把锚索放到最长的限度。

这时，风暴大得可怕，我看到，连水手们的脸上也显出了惊恐的神色。船长虽然小心谨慎，力图保住自己的船，但当他从我的舱房边经过时，我好几次听到他在低声自语：“上帝啊，可怜可怜我们吧！我们都活不了啦！我们都要完蛋了！”

在最初的一阵纷乱中，我不知所措，只是一动不动地躺在船舱里。我无法形容我当时的心情。

我原以为死亡的痛苦已经过去，这次的风暴与上次一样也会过去。但当船长从我舱房边经过，并说我们都要完蛋的时候，我真是吓坏了。我走出自己的舱房向外一看，只见满目凄凉，这种惨景是我以前从未见过的：海上巨浪滔天，每隔三四分钟就有巨浪向我们扑来。再向四面一望，情况更糟糕。原来停泊在我们附近的两艘船，因为载货太重，船侧的桅杆都已经被砍掉了。突然，我们船上的人惊呼起来。原来停在我们前面约一海里远的一艘船沉没了。另外两艘船被狂风吹得脱了锚，只得冒险离开锚地驶向大海，连船上的桅杆也一根不剩了。小船的情况要算最好了，因为在海上小船容易行驶。但也有两三只小船被风刮得从我们船旁飞驰而过，船上只剩下角帆向外海漂去。

到了傍晚，大副和水手长恳求船长砍掉前桅，船长当然是绝不愿意这样干的。但水手长抗议说，如果船长不同意砍掉前桅，船就会沉没。这样，船长只好答应了。但船上的前桅一砍下来，主桅就随风摇摆失去了控制，船也更加剧烈地摇晃起来，于是他们只得又把主桅也砍掉，船上就只剩下一个空荡荡的甲板了。

更糟的是风暴越刮越猛，就连水手们自己也都承认，他们平生从未遇到过这么厉害的大风暴。我们的船虽然坚固，但因载货太重，吃水很深，所以一直在水中剧烈地摇摆颠簸。只听见水手们不时地喊叫着“船要沉了”。当时我还不知道“沉”是什么意

思，这对我来说倒也是件好事情。

这时风浪更加凶猛了，我看到了平时很少见到的情况：船长、水手长，以及其他一些比较镇定的人在不断地祈祷，他们都感到船随时有沉没的危险。到了半夜，更是雪上加霜。一个在船底查看情况的水手喊了起来，说船裂了一条缝；接着又有一个水手跑上来说，底舱里已有四英尺深的水了。于是全船的人都赶去抽水。

我们继续不断地抽水，但底舱里进水越来越多。我们的船显然不久就会沉没。这时，尽管风势略小了些，但船是肯定不可能驶进港湾了。船长只得不断地鸣枪求救。有一艘轻量级的小船顺风从我们前面漂过，冒险放下一只小艇来救我们。小艇上的人冒着极大的危险才靠近我们的大船，但我们无法下到小艇上。最后，小艇上的人拼命地划桨，舍生相救；我们则从船尾抛下一根带有浮筒的绳子，并尽量把绳子放长。小艇上的人几经努力，终于抓住了绳子。我们慢慢地把小艇拖近船尾，全体船员才得以下到了小艇上。此时此刻，我们已无法再回到他们的船上去了。大家一致同意任凭小艇随波漂流，同时尽可能努力向岸边划去。这样，小艇半划着，半随波逐流，慢慢地向北方的岸边漂去，最后靠近了温特顿岬角。

离开大船不到一刻钟，我们就看到它沉了下去。这时，我才第一次懂得大海沉船是怎么一回事。说实话，当水手们告诉我大船正在下沉时，我几乎不敢抬头看一眼。当时，与其说是我自己

爬下大船，还不如说是水手们把我丢进小艇的。从下小艇那一刻起，我已心如死灰，一方面是由于受风暴的惊吓，另一方面是因为想到此行吉凶未卜，内心万分恐惧。

尽管我们处境危险，水手们还是奋力向岸边划去。当小艇被冲上浪尖时，我们已能看到海岸了，岸上有许多人跑来跑去，准备在小艇靠岸时帮助我们。但小艇前进速度太慢，怎么也靠不了岸。最后，我们竟划过了温特顿灯塔。海岸从这里向西凹进，向克罗默延伸。这样，陆地挡住了一点风势，我们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终于靠了岸。

全体船员安全上岸后，立即步行至雅茅斯。我们这些受难的人受到了当地官员、富商和船主们的热情款待。他们妥善安排我们的住宿，还为我们筹足了旅费。我们可以按自己的意愿去伦敦，或回赫尔。

当时，我要是还有点头脑，就应该回赫尔，回到家里。那样，我一定会非常幸福。

可是，我那不幸的命运以一种不可抗拒的力量迫使我不思悔改。有好几次，在我头脑冷静时，理智曾向我大声疾呼，要我回家，但我却没有勇气听从理智的召唤。

我的朋友，那个船长的儿子，正是他让我铁了心上了他父亲的船，现在他的胆子反而比我小了。当时在雅茅斯市，船上的人安排在好几个地方住宿，所以两三天之后他才碰到我。这是我们上岸分开后第一次见面。一交谈，我就发现他的口气变了。他